

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政府文件

胥政规字〔2024〕1号



胥口镇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决定

各村（社区）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落实《江苏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《苏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规定》要求，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与国家政策变化，经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，具体如下：

- 关于进一步加强集体资产、资源、资金管理的意见（胥政发〔2009〕46号）
- 关于印发胥口镇集体资金投资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的通知（胥政规字〔2014〕2号）
- 关于印发《胥口镇投资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计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（胥政规字〔2014〕3号）
- 关于印发《胥口镇限额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（胥政规字〔2014〕4号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31日

